

二、根據「居家托育管理實施原則」，非幼教相關科系畢業的民眾如果想要取得保母證照，只要先接受 126 小時訓練並通過考試，即可取得丙級保母證照，加入社區保母系統，接受媒合，最多可以同時照顧 4 位兒童；然而，持有證照與實際照顧嬰幼兒是完全不同之事，照顧兒童需要的不只是技術、知識，還要有愛心、耐心及足夠的經驗，才能準確判定幼兒的需求，否則傷害的是一個人的健康，甚至一條寶貴的生命，一個家庭。

三、檢視現行居家托育管理實施原則，缺少給予新手保母經驗累積的制度設計，僅靠訪視機制作為督導社區保母照顧品質的手段，而每 70 名保母人員僅配置訪視輔導員 1 人，對訪視輔導員而言，訪視業務負擔顯然過重，在時間有限的情形下，難以窺見保母照顧之全貌。又現行保母訪視員的檢查項目，大多只侷限在居家環境，但其他家庭成員的情緒，小孩的身體健康狀況，皆未列入訪視重點，實值得主管機關積極檢討。

四、爰此，建請行政院檢討現行保母收托實務，重新檢視居家訪視項目的內容，同時建立保母的年資考核制度，透過年資、經驗等多方面的考核設計，給予新手保母逐步累積實際照顧兒童經驗的時間與空間，避免憾事再度發生。

提案人：江啟臣

連署人：陳鎮湘	孔文吉	蔣乃辛	陳碧涵	李貴敏
黃昭順	呂學樟	顏寬恒	林國正	王進士
江惠貞	楊玉欣	林滄敏	鄭汝芬	張嘉郡
蘇清泉	盧嘉辰	簡東明	詹凱臣	王育敏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九案，請提案人蔣委員乃辛說明提案旨趣。

蔣委員乃辛：（17 時 09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及廖委員正井等 18 人，有鑑於二代健保施行至今，「補充保費」徵收遠遠超過預估值，僅前三季就已收得 284 億元，預計年底收入將高達 370 億；其中最富爭議的打工族所得就被徵收超過 15 億，這些都是勤苦勞動的血汗錢。又今年經濟成長遲緩，民眾薪資倒回 16 年前的水準，補充保費卻照收，顯未落實照顧弱勢政策。如今確定補充保費超收將近二倍，為照顧低薪勞動族，落實公平正義原則，本席等要求行政院立即檢討二代健保「補充保費」制度；修法免除低薪打工族「兼職薪資所得」的補充保費；加強健保支出控管，讓其永續經營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九案：

本院委員蔣乃辛、廖正井等 18 人，有鑑於二代健保施行至今，「補充保費」徵收遠遠超過預估值，僅前三季就已收得 284 億元，預計年底收入將高達 370 億；其中最富爭議的打工族所得就被徵收超過 15 億，這些都是勤苦勞動的血汗錢。另外由於是按筆課收，低薪打工族每五千元即要被剝一次皮，幾次下來，這類低薪族每月累計繳納的保費，有時竟較高薪上班族繳的還多，這更是嚴重違背公平原則。又根據主計總處統計，今年經濟成長率下修到 1.74%，經濟成長遲緩，民眾薪資未漲，補充保費卻照收，顯未落實照顧弱勢政策。如今確定補充保費超收將近二倍，

為照顧低薪勞動族，落實公平正義原則，本席等要求行政院立即檢討二代健保「補充保費」制度；修法免除低薪打工族「兼職薪資所得」的補充保費；加強健保支出控管，讓其永續經營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蔣乃辛 廖正井  
連署人：王育敏 何欣純 楊應雄 蘇清泉 賴士葆  
黃昭順 孔文吉 陳碧涵 潘維剛 陳淑慧  
李貴敏 詹凱臣 邱文彥 江惠貞 楊玉欣  
李桐豪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案，請提案人王委員育敏說明提案旨趣。

王委員育敏：（17時11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及楊委員玉欣、蔣委員乃辛、王委員惠美等22人，有鑑於洗衣精驗出殺蟲劑、兒童雨衣塑化劑超標等產品傷害事件頻傳，經檢視美國消費品安全委員會乃透過建置國家電子化傷害監測系統，從醫療急診、警政消防等通報管道獲取消費者產品傷害風險資訊，並經分析後針對風險產品或違規商品採取停賣預警程序，以降低產品傷害風險。爰建請行政院經濟部標準檢驗局，參照美國現行作法，加強與衛生福利部、警政署與消防署等相關網路通報系統資料交換比對分析，研擬建立全國性電子化傷害監測系統，作為產品風險預警機制，以保障民眾消費安全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案：

本院委員王育敏、楊玉欣、蔣乃辛、王惠美等22人，有鑑於洗衣精驗出殺蟲劑、兒童雨衣塑化劑超標等產品傷害事件頻傳，經檢視美國消費品安全委員會乃透過建置國家電子化傷害監測系統，從醫療急診、警政消防等通報管道獲取消費者產品傷害風險資訊，並經分析後針對風險產品或違規商品採取停賣預警程序，以降低產品傷害風險。爰建請行政院經濟部標準檢驗局，參照美國現行作法，加強與衛生福利部、警政署與消防署等相關網路通報系統資料交換比對分析，研擬建立全國性電子化傷害監測系統，作為產品風險預警機制，以保障民眾消費安全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年來，從洗衣精驗出殺蟲劑、兒童雨衣塑化劑超標、除濕機自燃、油漆含鉛玩具、有缺陷輪胎等產品傷害危機事件層出不窮，造成顧客身心上的危險，甚至危害到生命，顯見我國對於產品風險管理不足。但我國對於產品風險管理採產品上市前管制與市場監督管理機制，與歐、美等先進國家產品安全監管流程，乃以消費者產品傷害風險資訊為核心，作為進行產品風險管理之前提，以積極開展品質安全風險監測與識別之預警式作法大不同。

二、美國消費品安全委員會（CPSC）的產品風險管理程序，以國家電子化傷害監測系統（NEISS）作為產品風險監測的基礎，透過在全美的醫院中選擇一定數量醫院的急診室，以消費者受到產品傷害為主要資訊來源，加之死亡證明、投訴、新聞報導、行業調查報告、全國火災消